

# 中共南京工业大学委员会(统战部)

南工统〔2024〕4号

## 关于开展2024年统战工作研究课题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基层党委（党工委、党总支），各民主党派、统战团体：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做好新时代党的统一战线工作的重要思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根据《中共共产党统一战线工作条例》和《南京工业大学社会主义学院工作条例》的具体要求，持续推动理论研究和实践创新。经研究，决定开展2024年统战工作研究课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决贯彻中央、省委关于高校统战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聚焦巩固共同思想政治基础，聚焦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扣大统战工作格局，紧扣学校事业发展大局，坚持守正创新，不断提高统战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为推进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建成特色鲜明国内一流国际知名创业型大学贡献智慧力量。

## 二、具体要求

1.课题申报。统战工作研究课题分为理论研究和实践研究两大类，课题申报不限项，同一申请人只能申请负责一项课题，同一成员参加课题不多于两项。已立项2023年度课题并符合结题条件的，提交成果材料后，可继续申报本年度课题。

申报者可参阅《2024年统战工作研究课题申报指南》（见附件1）。围绕指南确定的研究范围和方向进行课题设计，力争形成有针对性、有价值的研究成果；也可以结合团队工作需求或个人专业方向，自行确定与统战工作相关的研究选题。

2.课题立项。课题申报立项分理论和实践两类，理论课题资助经费额度为5000元/项（已立项校内其他哲社思政课题的原则上不再申报，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可以适当追加资助：主题有鲜明统战特色、成果在省级以上统战理论研究刊物发表或获得省级统战理论成果表彰）；实践课题分为一般课题和重点课题，资助经费额度分别为3000元/项、5000元/项。课题完成情况优异的可追加经费资助。学校组织专家，对所有申报课题进行评审。

3.研究周期。原则上自立项之日起一年时间内完成，最长为两年。课题负责人需认真组织研究，按期提交研究成果。党委统战部将对立项课题实行跟踪管理、按时验收。

4.结题要求。课题应在规定期限内完成，研究成果可为学术论文、调研报告、提案议案等，公开发表的研究成果需注明课题号。

理论研究课题结项须在CSSCI来源期刊、北大版核心期刊或

省级以上统战理论研究刊物发表论文。实践研究重点课题结项须形成高质量调研报告，或可复制推广的统战工作机制、经验，或提案议案被政府有关部门、学校有关部门采纳并研究实施，一般课题结项须提交一篇有一定针对性和实践价值的调研报告。课题研究经费使用须符合学校有关规定。

**5.报送要求。**请各申请人结合实际，确定研究方向后，填写相应的《南京工业大学统战工作研究课题申报表》，于10月10日前提交党委统战部，电子版发送至党委统战部邮箱 [tzb@njtech.edu.cn](mailto:tzb@njtech.edu.cn)。联系人：金芯茹，联系方式：58139017，办公地点：行政楼602。

特此通知。

附件：1. 2024年统战工作研究课题指南

2. 南京工业大学统战工作研究课题申报表（理论研究）

3. 南京工业大学统战工作研究课题申报表（实践研究）

